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高三學生自習及生活管理實施辦法

- 一、目的:協助高三學生順利準備指考。
- 二、開放地點及時間
 - (一)期末考後至畢業典禮: 5/25(一)至 6/12(五)仍屬學期中,須依課表於教室內正常作息。 週一至週五 6:45~18:30(夜自習至 21:20),星期例假日 8:00~17:30。(內掃時間第六節 下課 15:00~15:20)
 - (二)畢業典禮後:自6/13(六)起至7/2(四)。週一至週五6:45~21:20,假日8:00~17:30,實施併班自習以節約能源,優先開放逸仙樓2樓長安東路側「信敬業樂群簡捷敏」8間教室,人數過多時才開放第9間教室(建國北路側;屆時依教務處公告為準),圖書館不開放自習。

三、規定事項

(一)服裝規定:

- 1. 週一至週五穿著整齊校服(含鞋襪),未依規定者,師長得請其立即改善,否則得禁止其入校。
- 例假日到校需攜帶學生證並配合門禁刷卡登錄,才能進校自習。畢業典禮後,須 在指定教室自習。
- (二)作息規定:須在教室內安靜自習,並配合學校上(下)課時間作息,禁止隨意於校園走動,或至圖書館自習。同學在教室內自習,不得搬動桌椅至室外,或堆放個人物品於走廊櫃上,並應注意音量不影響周邊同學自習安寧。

(三)門禁管制規定:

- 1. 為維持學校正常運作,須配合學校上(放)學時間進(離)校,其餘時段需經學務處或教官室核准後,始可取得外出證明出校門。
- 2. 中午時間禁止外出用餐,以維持校園秩序的一致性。

(四)教室清潔:

- 1. 5/22(五)期末考大掃除。期末考後要請長假的同學務必將置物櫃、座位區的個人物品 清空。
- 2. 5/22(五)~5/29(五)內外掃工作仍由各班負責。
- 3. 5/29(五)~6/12(五)外掃區由高二學妹打掃,教室及走廊仍由各班自行負責。6/12(五) 畢典結束,非自習教室班級須全面清空、清潔,不返校自習的同學務必將置物櫃、 座位區等個人物品全數清空。
- 4. 6/13(六)~7/2(四)(依教務處規定為準)自習教室由返校自習同學分工負責,須做好垃圾 清理、資源回收與廚餘處理,以保持教室自習品質。

(五)清理個人物品時段:

- 1. 第一次清理:5/22(五)期末考結束後各班進行大掃除,逸仙樓教室內請勿沖水清洗地板,同學們清理所有個人物品,申請長假的同學,須將所有個人物品(含座位區、置物櫃)完全淨空。考科參考書回收請送至「逸仙樓一樓研討室(國文科辦公室旁)」或衛生組,將統一捐贈市政府「延慧書庫」,其餘教科書、講義、雜誌(含英文雜誌)請送資收室回收。
- 2. 第二次清理:6/11(四)教室淨空,準備畢業典禮。畢典後未開放集中自習之教室將上鎖禁止人員進入,請務必於畢典結束,將教室全面清空、清潔(含公物)。安排為自習教室的班級,則請畢典後未返校自習的同學,務必清空所有個人物品。若因防疫因素無集中自習,務必請不返校自習的同學將置物櫃、座位區等個人物品全數清空。
- 3. 第三次清理:請高三返校自習同學務必於 7/2(四)(依教務處規定為準) 將所有個人物 品及書本攜回,7/3(五)高三教室停止開放,將布置高三考生休息室。指考結束,將 全面清空教室,個人物品未攜回者,將由學校進行清除。